

陇县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陇气应指办函〔2023〕20号

陇县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做好暴雨天气过程防御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陇县气象台2023年7月27日15时43分升级发布暴雨橙色预警信号，预计未来3小时内，我县东风镇、八渡镇、东南镇、河北镇降雨量将达50毫米以上，其余各镇仍有较强降水，请注意防范。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防灾减灾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县委县政府领导批示要求，切实做好防御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过程天气预报

预计我县今晚大到暴雨，明天白天中到大雨，局地暴雨。全县累计降水30~70毫米，局地可达100毫米以上（大暴雨）。29日小到中雨，30日小雨。

二、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做好防御准备

本次暴雨过程范围广、强度大、极端性强，极易引发中小河流洪水、地质灾害、山洪及城区积涝。各单位要深入学习习近平

总书记对防灾减灾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全面提高灾害防御能力，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要积极落实县委县政府部署，提前排查整治风险隐患，切实做好防御工作，防止因极端天气引发安全事故。

三、扎实开展迭进式预报预警服务，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气象部门立即进入重大气象灾害(暴雨)Ⅱ级应急响应状态。严格执行汛期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守制度，密切监视天气发生发展变化，重点做好降水、大风、雷电等灾害性天气监测，及时开展上下级、部门间联合会商，努力提高精细化预报的准确率和提前量。要严格落实叫应制度，遇有重大灾害性天气，第一时间向县委县政府、相关部门领导开展叫应服务。要强化与应急管理、农业农村、文化旅游、交通运输、自然资源等部门的高效联动，开展分区域、分灾种、分时段的迭进式监测预报预警服务，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气象部门要做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准备。

四、明确各部门职责，抓细抓实各项防御措施

水利部门要加强对江河防洪设施的安全监控和应急处置。做好洪水防御和淤地坝以及有关水库安全工作。**自然资源部门**要加强对地质灾害的监测预警，重点做好暴雨诱发的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的防御工作。**交通部门**要强化交通巡查和管制，重点做

好急弯陡坡、临水临崖等多发危险地段应对工作，确保公路、铁路运输安全。文化旅游部门要加大山区和河道等旅游休闲场所的安全管控，及时劝阻山间溪谷、浅滩水域等危险区域内野游、露营等行为，出现险情及时果断采取救援措施，全力保障人民生命安全。住建部门要强化排水管网、低洼易涝点的排查整治，及时组织疏通排水，防范城市内涝，同时要加强露天广告牌等户外悬挂物、绿化树木等公共服务设施的管理及加固工作，杜绝安全隐患。重大工程施工单位要做好降水、雷电、大风天气的防范措施，确保施工人员安全。应急管理部门要协调各有关单位做好抢险救灾工作。广电、通信管理等部门要协调各种媒体，扩大气象预报预警信息传播覆盖面，提醒群众注意天气变化，妥善安置易受雷雨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注意出行安全。其他各有关单位根据各自职责和有关预案，做好防范工作。遇有重大突发天气事件第一时间向县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反馈。

邮箱：lxqxj57003@163.com 传真：0917-4603019

陇县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代）

2023年7月27日

